第 7 号：关于推动乡村电商持续高效发展落实的建议
（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）

关于推动乡村电商持续高效发展落实的建议
第 7 号（财经类 7 号）

舒城代表团：魏霞代表

案由

乡村电商的持续高效发展，是乡村产业振兴扎实推进的核心因素。近年来，我市大力发展电商产业，农产品销售打破了时间和空间的限制，开拓出更广阔的市场。在前期调研中了解到，农村电商的发展受到诸多困境制约影响，必须加大力度破解。

案据

由于农产品具有时效性强、季节性强、存储难度大等特点，必须要做好包括物流、电力、通信等方面的配套设施，确保农产品能够快速、安全地运输到市场，同时提高经营者接入互联网的便利性和速度。这就需要加大基础设施建设；并对乡村电商经营者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，帮助他们了解电商平台的使用技巧、市场营销策略等，提高其运营水平和竞争力。

方案

恳请市政府等部门加大扶持优质电商企业及电商平台，

优选支持一些注重农产品品质、提供真实农产品信息的优质电商企业及电商平台，通过政策和资金的支持帮助其发展壮大，进一步推动发挥出优质乡村电商与农业产业深度融合发展。打通乡村电商发展的瓶颈，还要建立健全乡村电商的平台监管和维权机制，维护广大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，营造公平有序的乡村电商市场环境。